

审查鉴定意见 分析争议价款

省二中院改判一起合同纠纷案获赠锦旗

本报讯(记者陈敏 通讯员罗凤灵 李润红)近日,一起装饰装修合同纠纷案件的当事人吴女士委托代理律师到省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送上一面锦旗,向主审该案的法官致谢。

据了解,吴女士是儋州市一家酒店的业主。2022年5月20日,吴女士将酒店装修项目发包给儋州某装饰公司(以下简称装饰公司),面积为2036平方米,装修半包价款为157.04万余元,工期为120个工作日。双方约定按照实际发生的工程量进行结算,还对工程款及结算方式、违约责任、质保期等内容作了约定,并签订了合同。后因增加工程量,双方确定土建改造工程款为22.21万余元。装饰公司于2022年5月22日进场施工,于2023年3

月5日完工交付。

其间,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矛盾纠纷。装饰公司认为,施工过程中吴女士要求增加项目,增项费用为52.06万余元,案涉工程总额为209.11万余元,吴女士仅支付160.63万元,剩余48.48万余元工程款未支付,且施工期间因吴女士未及时提供装修所需材料,导致无法连续性施工,延误了工期,逾期124天。因双方协商不成,装饰公司遂诉至法院,请求判令吴女士支付剩余工程款及利息、工期逾期违约金。

吴女士称双方并未最终办理结算,装饰公司未施工、未购买的材料部分合计17.58万余元,应从工程总价中予以扣除;增项部分金额仅为22.21万余元,且

质保金返还条件未成就,其委托案外人维修产生的维修费应予以扣除,已支付工程价款160.63万元,不存在欠付工程款的情形。吴女士同时对装饰公司进行反诉,请求法院判令装饰公司支付逾期工期违约金。

一审期间,装饰公司对该酒店装修施工的工程量及价格委托司法鉴定,鉴定意见书载明,酒店装修施工价款为146.21万余元,增项价款为15.23万余元,合计161.44万余元,并列明相关争议项目造价。一审法院经审理,判决吴女士还需支付装饰公司16万余元工程款。吴女士不服一审判决,向省二中院提起上诉,请求撤销一审判决,驳回装饰公司的诉讼请求。

省二中院主审法官经审理,发现双方虽约定了工程款和增量工程款,但对涉案工程实际的施工价款和未施工部分价款存在争议,应以施工方一审就涉案整个工程价款进行司法鉴定的意见来确定价款。根据司法鉴定意见,存在施工合同内确定性价款、增量工程确定性价款、争议项目价款。

主审法官对鉴定意见进行详细分析审查后,对争议性价款一一逐项分析,包括对门头处理价款、一楼大厅价款等多个争议项进行分析认定,最后计算得出吴女士已不欠付装饰公司工程款,无需再支付装饰公司工程款。省二中院遂对该案予以改判,支持吴女士的上诉请求。于是有了开头的一幕。

强力攻坚 执行难

被执行人拒不搬离法拍房,海口美兰法院跨市县强制腾退

将涉案房屋交付买受人

本报讯(记者何海东 通讯员范慧芳 王鹏宇 邱晨峰)近日,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干警奔赴异地开展强制腾房专项行动,有力震慑了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的被执行人,彰显了该院攻坚克难的决心与力度。

据了解,被执行人周某某因为他人提供担保,其名下位于东方市某镇的房屋被美兰区法院依法拍卖。买受人通过合法程序竞得该房屋后,被执行人及其家属却表现出强烈抗拒的态度,通过采取拖延、阻挠等手段拒不履行腾退义务,导致买受人的合法权益长期无法实现。

为妥善化解矛盾,执行法官秉持“司法为民、善意文明执行”理念,多次主动与被执行人及其家属沟通,充分释法析理,详细阐明拒不履行法律义务严重后果。在沟通中,执行法官了解到涉案房屋虽仅登记在被执行人一人名下,但长期由被执行人及其妻子共同生活居住,遂引导被执行人家属通过法定程序维护其合法权益,从而争取到被执行人年近的配偶依法享有的共有份额,尽力为被执行人一家提供必要的帮助,并为其预留了合理的搬迁时间,最大限度减少对被执行人家庭生活的影响。

尽管法院已经对被执行人及其家属给予了善意的关怀并提供了合理的解决方案,但被执行人一家仍选择对抗,拒不配合腾退工作。美兰区法院果断采取强制清场交付措施,坚决维护买受人的合法权益和司法权威。执行当日清晨,该院20余名干警组成的专项执行团队赶赴300公里以外的东方市某镇,到涉案房屋处开展强制清场行动,涉案房屋最终顺利交付买受人。被执行人家属在此次强制执行中对法院审判执行工作也有了更加充分的认知,并表示服判。

保亭两村民非法占用合作社土地种植经济作物

法院强制执行维护集体权益

本报讯(记者麦文耀 通讯员李丽)“亲加奔”——这个充满温情与力量的黎语词汇,意为“亲人来”,如今在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已成为密切干群关系、化解基层矛盾的生动实践,更在司法领域为维护群众权益注入强大动力。近日,依托“亲加奔”干群对话解难题活动,保亭法院面对面听取群众心声,通过强制执行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在保亭加茂镇定期开展的“亲加奔”干群对话解难题活动中,毛烈经济合作社的村民们满脸愁容,纷纷诉说着心头的烦恼。原来,黄某某、郑某某擅自使用合作社土地种植槟榔等经济作物,严重侵害了集体利益。“这片地是我们集体的根本,他们这样占

着,我们心里不踏实啊!”一名村民激动地说。在“亲加奔”对话活动,村民们的急切诉求引起了保亭法院的高度重视。

据了解,黄某某、郑某某自2021年7月起,未经允许非法占用毛烈经济合作社土地,擅自种植槟榔等作物,被侵占的土地约1亩。保亭法院经审理,认定黄某某、郑某某的行为构成侵权,依法判决其在10日内移除涉案土地上的树苗,并返还土地。

然而,判决生效后,二人却对法律文书置若罔闻,拒不执行。这种公然漠视法律的行为,不仅损害了毛烈经济合作社的合法权益,也挑战了司法的权威。

面对被执行人的强硬态度,保亭

法院执行法官多次深入村里,借助“亲加奔”活动搭建的沟通桥梁,联合村干部、群众代表一同上门,向被执行人释法明理,希望他们主动履行义务。同时,执行法官还联系他们的子女协助做工作,但均遭到拒绝。

在多次沟通无果后,法院决定强制执行。3月18日一早,执行人员抵达现场,设置警戒线,关闭高压线路电源,确保安全后,挖掘机进场开始作业。其间,被执行人试图阻拦,执行法官与法警耐心劝解,最终成功劝离,保障了清退工作顺利进行。

此次强制执行行动是保亭法院深化拓展“亲加奔”的有力举措,不仅成功维护了毛烈经济合作社的集体权益,更向被执行人敲响了警钟。

文昌法院审结一起非法经营案
一人销售私彩获刑

本报讯(记者舒耀剑 通讯员李欣)近日,文昌市人民法院审结的一起非法经营罪案,表明了法律对私彩“零容忍”的坚决态度。

据了解,王某通过上家提供的网站、账号、密码,依托国家体育总局彩票管理中心统一发行的七星彩、排列五的开奖结果,擅自在网上销售七星彩、排列五,通过电话或微信广泛接受他人投注,并借此牟取利益。

2020年1月至2023年2月,王某接受他人投注共计127万元,将销售私彩款转账给上家后,从中获利5万元;2024年6月30日至7月23日,王某接受他人投注共计9.6万余元,将销售私彩款转账给上家后,从中获利4756.32元。

文昌法院审理认为,王某未经国家批准擅自销售彩票,严重扰乱市场秩序,其行为构成非法经营罪。由于王某曾于2016年、2017年、2019年为他人赌博提供条件,分别被公安机关进行行政处罚,此次亦因同样的事实被追究刑事责任,不符合缓刑的适用条件。根据王某的犯罪事实、性质、情节及其对社会造成的危害程度,法院最终判处王某有期徒刑9个月,并处罚金5万元。

三亚检察院组织干警观看警示教育片
以案为鉴 警钟长鸣

本报讯(记者麦文耀)3月21日,三亚市人民检察院组织全体检察人员观看警示教育片。

该片展现近年来海南省纪委监委、三亚市纪委监委查处的系列腐败案件,深刻揭示了党员干部理想信念滑坡、纪律意识淡薄、滥用职权谋取私利等问题带来的严重后果。

片中涉案人员的深刻忏悔和惨痛教训,为检察干警敲响警钟,让大家深刻认识到腐败行为的危害性和廉洁自律的重要性。干警纷纷表示,要以案为鉴,时刻警钟长鸣,做到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增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自觉。

儋州法院推广起诉状、答辩状示范文本
让打官司变简单

本报讯(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 通讯员卢舒琴)近日,儋州市人民法院召开起诉状、答辩状示范文本使用推广座谈会,邀请市司法局、物业协会、银行及律师事务所、法律事务所等相关负责人30余人齐聚一堂,共同为起诉状、答辩状示范文本顺利推广使用出谋划策。

“打官司,诉状是‘敲门砖’,但群众因为不会写、写不好,导致诉讼过程费时费力。推广起诉状、答辩状示范文本,就是给大家一份‘实用工具包’,让打官司变得更简单!”会议一开始,儋州法院副院长郭龙滨就用轻松幽默的语言点明了主题。

在发言讨论环节,银行代表针对金融纠纷的特点,分享了使用示范文本的经验,认为模板简洁易懂,非常适合批量诉讼使用;律师代表为推广示范文本支招,提出可以结合海易办服务大众的特点,在海易办大力宣传使用,还可以在司法局普法时和律师在村(居)值班时向群众宣传使用,一键下载示范文本,非常适合普通群众;物业协会代表则从物业管理纠纷的角度,提出会在召开物业大会的时候,邀请法院干警进行示范文本的宣传和指导。



戴头盔 头“不亏”

3月20日,海口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携手顺丰速运海南分公司走进海南职业技术学院,开展“交通安全进校园”主题宣传活动。

在头盔防护实验环节,民警挥锤重重砸向戴着头盔的西瓜,西瓜在重击之下完好无损。一名学生不禁感慨:“以前总觉得戴头盔麻烦,现在才明白关键时刻它真的能救命!”民警趁热打铁,现场细致演示了头盔的正确佩戴方法。

(记者黄君)

定安法院部署开展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
坚持学查改一体推进

本报讯(记者舒耀剑 通讯员梁慧芬)3月21日,定安县人民法院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中央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贯彻落实省委常委会会议暨省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部署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

会议强调,要学深悟透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推动学习教育扎实开展,取得务实成效。

会议提出,领导干部要充分发挥“头雁效应”,带头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带头反对“四风”,带头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带头密切联系群众,带头廉洁自律,一级做给一级看,一级带着一级干,以实际行动为全体干警作出表率。要

聚焦学习教育主题,引导党员干部用好“五学联动”学习机制,在学习领会和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上上下下更大功夫,筑牢加强作风建设的思想根基。要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坚持人民至上,坚决摒弃“新官不理旧账”思维,坚决杜绝形象工程、政绩工程,重实干、做实工、求实效,坚持学查改一体推进,全面深入查找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方面存在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细化实化整改措施,以实实在在的工作业绩赢得群众的信任和支持。

定安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李雪刚主持会议并讲话,院领导班子成员、各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海口龙华法院召开行政争议协调会

强化行政矛盾源头治理

本报讯(记者黄君 杨希强)近日,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邀请多部门召开行政争议协调会。

据了解,随着交通规费征收工作的深化,非诉执行案件数量逐年增加,参会双方在会上围绕关于交通规费非诉执行案件办理的情况以及当下存在的立案的难点堵点展开深入研讨,如何在法律框架内高效化解行政争议、提升行政执法机关效能,也成为了当下法院与征稽部门共同面临的课题。

此次协调会指出了这一批交通规费征收的非诉审查案件中存在的问题,龙华区法院行政庭已于2024年12月30日向省交通规费征稽局海口分局、港口分局及稽查局发送了司法建议,也向上级法院进行了汇报和请示,希望以上省交通规费征稽局三个辖区

单位能强化信息互通、优化程序衔接、统一执法尺度,切实解决案件移送、证据审查、执行程序等实务“难点”。

省交通规费征稽局副局长陈家居表示,行政机关十分重视龙华区法院行政庭发送的司法建议,其与其他辖区单位迅速就该司法建议中提到的六点建议进行开会整改、培训,并回函法院,下一步将会继续依托法院“智慧执行”与征稽局“数字征管”系统,进一步筛查非诉执行案件,努力推动矛盾前端化解。

龙华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钟文渊表示,此次召开的行政争议协调会是更好地贯彻落实与行政机关建立行政争议预防化解机制的生动实践,也希望双方能够找到一个平衡点,以联动机制为抓手,强化行政矛盾源头治理。

三亚中院执行事务中心启用

统一办理可集约执行事项

本报讯(记者麦文耀)为切实提升司法为民的服务水平,实现法院执行工作质效新突破,近日,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事务中心正式挂牌启用。

据悉,执行事务中心是统一办理可集约执行事项的工作平台和对外服务窗口。该中心根据执行当事人实际需求,共设立执行立案、初次接待、执行信访、法官接待、材料送达、执行调解、司法拍卖等服务窗口,同一窗口可兼办多项服务。同时,以信息化建设为抓手,通过资源整合、事务集约、分工协作,切实提升人民法

院执源治理能力,减轻当事人诉累,努力做到“一站通办”“一步到位”。

据介绍,设立执行事务中心是三亚中院贯彻新发展理念、健全执行工作机制的重要举措,对加强执行事务公开、提升执行工作质效、回应群众司法需求有着积极意义。下一步,三亚中院将认真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始终秉持“如我在执”的工作理念,努力为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执行服务,为海南自贸港建设营造一流营商环境提供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新手接地气练就法治底气

(上接1版)当再次下乡参与矛盾调解工作时,她的工作方式有了脱胎换骨的变化,没有了以往的生涩与局促,开始熟练运用学到的工作方法技巧,在参与调解工作的过程中,变得收放自如。

“她以前下村调解矛盾直接冲到当事人家去讲法条,现在都会先去村里找村干部、相关人员走访核实,了解事情经过后再开始调解,工作方法和沟通方式越来越接地气。”陈华德说:“王雪花的这些变化发生在到岗不到3个月的时间,此后她的工作能力逐步被凤翔街道办的干部和群众看到。她调解矛盾又快又彻底,普法也到位。石塔村干部多次请她到村里给村民普法。”

促发展

拓宽培养渠道,创新培养方式

“有时候群众能说一个小时,我耐心听完,尽量不去打断,因为这也是矛盾化解的重要过程,要让当事人的情绪有个宣泄的地方。”谈起自己的成长,王雪花说起这个细节,“在基层工作中积累经验,跟群众打交道多了,身上人情味越来越浓。”

王雪花透露,当初主动报名到基层锻炼的原因很简单:多接触公益法律服务,通过政策的扶持能拓宽职业视野,积累工作经验。然而,当沉浸式参与到司法所工作后,随着这份人情味的注入,自己埋藏心底的初衷逐步

被唤醒——帮助弱势群体实现公平正义。

如今,一颗“公益法律服务之心”已逐渐成形。

“在未来的职业生涯中,坚持公益法律服务是我对自己的基本职业要求。”王雪花说。

像王雪花这样的成长,正是新入职律师到司法所或者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实践锻炼试点工作的意义所在。

“如何做党和人民满意的好律师?我们要在律师职业生涯之初便抛出这个命题,伴随他们从业的始终。”省司法厅律师工作局局长廖斌介绍,我省律师行业持续蓬勃发展,目前社会律师总人数6400余人,其中40岁以下的律师数量3800余人,占比约60%。青年律师已经成为我省律师队伍的中坚力量。

“他们的成长成才,直接关系到我省律师行业的高质量发展。”廖斌介绍,此次试点工作从2024年6月开始,第一期共选出42名律师派驻到全省各地的司法所和公共法律服务中心锻炼,每期实践锻炼期限原则上不少于2年。

“这样一来,不仅使司法所的力量得到进一步充实,也推动了广大律师了解基层社会,参与矛盾纠纷化解,增进与群众的感情,切实提升律师的社会责任感。”廖斌表示,此举进一步拓宽青年律师的培养渠道,创新青年律师培养方式,推动我省青年律师培养和基层司法所和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实现“双突破”,为进一步强化基层法治建设注入新动能。

遗失声明

本人岳辉不慎于2025年3月10日丢失警官证一本,证件编号为021453。特此声明。

2025年3月21日